

吉林大学白求恩第一临床医学院

2025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一、 复试工作原则

本着以提高质量为核心，坚持科学方法，选拔优秀人才，坚持全面考察，注重客观评价，坚持公正公开，维护考生权益的招生原则，结合医学学科特点和我院实际情况，在院纪委的监督下，严格考生资格审查、严格复试过程管理、严格复试考核标准，坚持全面衡量、综合评价、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确保推免生招生质量。

二、 招生工作小组

成立推免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复试录取工作办法，指导复试小组开展相应的复试考核工作，处理招生过程中考生提出的质疑和申诉。

成立资格审查小组，严格按照《吉林大学 2025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招生简章及专业目录》和我院的要求，确定进入复试学生名单，并对参加复试的推免生进行资格审查。

成立监督检查小组，对复试录取的工作程序、保密规定、信息公开公示和工作人员的廉洁廉政等进行监督检查。

按学科、专业组成多个复试小组，各学科选派经验丰富、业务水平高的人员参与复试工作，小组成员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每个复试小组不少于 5 人，小组成员独立打分，复试全程录音录像。

三、 复试主要方式和内容

(一) 参加复试资格:

凡报考吉林大学白求恩第一临床医学院并符合我院 2025 年接收推免生条件的考生均可参加复试。

(二) 复试主要方式及内容:

1. 推免生预选考核采取线下以笔试、面试和技能操作相结合的形式，整体考核考生的专业素质能力、外语听说能力和综合素质能力。
2. 报考临床医学专业型考生，即报考专业代码前四位 1051 的考生，复试科

目为：技能操作和综合面试。技能操作，满分 100 分，占总成绩 50%。综合面试，满分 100 分，60 分及格，占总成绩 50%。

3. 报考学术型考生复试科目为：笔试专业课和综合面试。笔试考核报考专业理论知识，满分 100 分，占总成绩 50%。综合面试，满分 100 分，60 分及格，占总成绩 50%。

四、 复试成绩及录取

1. 复试总成绩为百分制，满分 100 分，60 分以上（含 60 分）为合格，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 严格按照复试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根据招生名额择优录取。
3.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 资格审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5. 拟录取的推免生应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完成网上“同意待录取”确认。学校通过系统向复试合格的推免生发送拟录取通知。推免生应在规定时间内登录系统接受拟录取通知。逾期不接受者，取消拟录取资格。

五、 工作日程

1. 9 月 25 日前：制定接收推免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并上报招生办备案。
2. 9 月 27 日前：在学院网站公布推免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3. 10 月 10 日前：开展推免生复试，公示拟录取推免生名单，组织复试合格推免生通过“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完成“待录取确认”，上报《2025 年接收推免生拟录取名单汇总表》。

六、 复试的监督和复议

1. 实行信息公开制度。
2. 各考核小组要本着客观、合理、公正的原则出题和评分，参加考核的教师，不得擅自泄露考核成绩或排名顺序。
3. 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报名参加学院推免招生的应主动申请回避。
4. 学院复试领导小组有对复试过程中出现各类问题的最终解释权。
5. 任何解释如有冲突，均按照学校文件执行。

6. 考生对复试、录取结果提出质疑时，在复试结果公布的三个工作日内，可以向学院纪检监察办公室提出实名申诉，申诉电话为：0431-88782312；教学部咨询电话为：0431-88782768，邮箱 jdyy703@163.com。

吉林大学第一医院教学部

2024年9月24日